

笔走老美 肖复兴专栏

今年9·11在纽约



过大中小学的教师10年。著有杂书多种。
肖复兴 毕业于中央戏剧学院。曾到北大荒插队6年，当

去纽约的路上，才忽然想起，怎么那么巧，这一天是9月11日。心里涌起一阵歉疚，每个民族都有属于自己的切肤之痛，不是自己的痛，总难免会有隔岸观火之感，更容易遗忘。于是，到达纽约，别处先不去，第一站去世贸大厦遗址。虽素昧平生，也对9年前那场意外灾难中的死者，献上我的一份祭奠。

还没出世贸大厦地铁站的站口，便看见窗户上系有一个小小的花圈，猩红色的玫瑰和金黄色的矢车菊，让我的心头一紧。地铁站外面，围起了高高的栅栏，栅栏外面，到处是警察和警车，栅栏里便是世贸大厦的废墟，如今成了工地，高高的吊车伸出铁臂，如恐龙的骨架，在蓝天上勾勒出冰冷的剪影。天气出奇的好，阳光没心没肺地灿烂着。

走到街上，已经是人山人海了，第一眼看见，街对面的墙上，有一个浮雕，是用世贸大厦被炸毁的钢铁架子搭制的一个十字架。十字架下，一群人围着，扛着摄像机的电视台记者正在采访过往的人们。

再往前走，人流更密，警察也更多。中间的一个广场被围了起来，不准许行人通过。高楼的顶上站着三个警察，美国国旗降了半旗。它一侧的后面便是世贸大厦，不远处，便是引起轩然大波的要建造一座清真寺的地方。近年来这里的人们也因这座清真寺而复杂了起来，举各种标语牌子的人拥挤着，散发小册子和CD唱盘的人拥挤着，各种肤色的人川流不息，甚至狗的嘴里都叼着国旗和标语，威严地注视着你，各种声音交织一起，喧哗一片。

但最让我动容的，是忽然从人群中传来的一阵哀婉的歌声。挤过去一看，是街头合唱团，穿着正规的西装，男女声部，前面站着指挥，手臂挥动着，在唱安魂曲。不远处，另一支合唱队，则穿着民族服装，也在指挥的指挥下，唱着安魂曲。纵使市声喧嚣，歌声还是如泥鳅钻沙一样钻了出来，虽然听不懂也听不清一句歌词，音乐却从

来都是无需翻译人人都可以听懂的特殊语言，我看不见不止我一个人驻足那里，不少人和我一样感动。一位妇女子手里捧着一个男人的遗像，泪花在她迷茫的眼眶里闪动；一个小伙子蹲在街旁的栏杆边，垂着头，一只手使劲捂着自己的胸口。我不知道他们是悼念自己的什么亲人，但他们那深切的哀痛，让我感受到每一个音符在此刻的力量，让我感知历史在那一刻沉甸甸的，仿佛就在眼前而没有飘散如烟。

街头另一处，一幅油画有床单那样大，用木架子支撑着，立在那里，抽象而纷乱的色彩与扭曲而弥漫的线条，不是出于画家之手，却表达着所有人都能明白的感情。在它旁边的地上，是两幅涂抹着更简单图案的白布，上面有很多人的签名，表达着对恐怖主义者的愤怒、对死者的祭奠、对世界和平的希望。

灾难，来自大自然，有时无法抗拒；有时来自人类自己，是最让人无法言说了。在这一刻，世界让我感到并不是曼哈顿那些摩天大厦的辉煌，美好的生活随时都会遭到灾难的袭击，幸福便会是转瞬即逝的悲伤回忆。因此，无论对9·11有多少不同的解读和认知，有多少大人物的发言与承诺，只有那些普通人的感情与表达，最让人感同身受。那些最朴素的，最无言的，只有那些画幅和歌声最为默契相知。我以为这是9·11那天在纽约我看到的最动人的场面，是那天的主旋律。因为，他们的感情，就是我的感情，他们的希望，就是我的希望。

晚上，我又去了一趟世贸大厦。人流还没有散去，深刻的悲哀和深切的希望，随晚雾一起弥散着。不少人扒着栅栏的缝隙往工地看，那里只是一片深坑，新的世贸大厦和9·11纪念堂，以及人们的希望，都要从这里开始建起。我也挤了过去，看见栅栏上新摆上了一个颇大的花圈，晚雾迷蒙中，已经分辨不出它的颜色，但每一朵花瓣都在晚风中摇曳着，如同一只夜色中的魂灵。

爱的风景 林一苇专栏

打一个爱的手语吧

看到它，你会想到那些羞怯的美、会心的笑和最执著的等待。当我遇见你，当我从你身上看到美丽、亲切、温暖、幸福、馨香、满足、缘分……当我看到你最是一低头的温柔，当我感到夜里的空，感到心的空，强壮胸怀的空，骨骼和眼睛的空，当我想到世界上最美丽的事情是“和你在一起”，当我感到你和我一样孤独和期望，当我为你的辛劳感到心疼……我多么想，多么想说出那三个字。

可是，我是多么害羞。怕你拒绝，怕不能让你幸福——爱你越深，心越卑怯，那低到尘土的心啊。我还怕——你心里已经有了他。如果说出那句话，你不再是，我也不再是我。

一种深刻到骨子里的痛苦。

这时，我想起了那一句话：
打一个爱的手语吧，如同举起爱的旗帜。

这个专门给那些害羞的男孩女孩用的手语，这个专门给那些将爱看得高贵圣洁的孩子用的手语，顿时让我幸福起来。

你会理解这个手语的。如果你装糊涂，那我就装做什么也没有发生。让你有丝毫的难堪无论如何都是我不忍的啊。

你永远也不要问我：手语打起后是否有空空的疼。

也许我会用我所知道的所有语言表达我的爱，甚至我会发明爱的语言——当然那是美丽的，但当我感到爱

的声音也会带来声浪时，我依然最喜欢用这个手语告诉你：

我爱你！

这是一个多么美丽的手语，这是一个多么伟大的发明，有了它，当我们忙碌时，当我们内心的静谧需要拒绝语言时，当我们置身于喧嚣但我们想表达幸福的爱情而我们又拒绝张扬时，当我们在一个特别的场合不得不正襟危坐而我们也想表达幸福和感恩时……我们偷偷打这样一个手语……

当我们分离，当喜欢曲折的命运向我们挑战，当上帝也开始妒忌我们的幸福，一个挥手，一个因由，上帝一个玩笑，人间一个弄人，一个事故，一支烟的工夫，一转身的错过……我们分开。从此，天涯夜夜心，从此，白日梦中泪，从此回忆中的啼笑，从此旧路中的幻觉，从此窗台的瞩目，从此以手加额的苍茫，从此站台无缘由的期望，从此津渡无理由的滞留……我依然喜欢偷偷打起这个手语。虽然，我种种姿势，都是一个字——爱。

这是风中的姿势。

1993年，美国发行了一套“我爱你”手语邮票。在发行公告里说，这是给那些害羞的孩子和那些特殊的人群用的，尽管我们知道很多人会说很多美丽的情话，我们也希望你学会这种爱的语言。因为：高高举起的爱的手不但是爱的语言，还是你高举的爱的旗帜，也是负责任的男人女人对爱情坦荡的承诺。

现在，让我们一起举起手吧。



▲世界爱情邮票博物馆珍藏邮票展示



魂的自由》。译有《挪威的森林》、《海边的卡夫卡》等日本名家之作五十余种。
林少华，著名文学翻译家、学者，亦从事文学创作。现为中国海洋大学外国语

窥海斋 林少华专栏

藏之美与露之美

我总觉得西方人喜“露”而东方人善“藏”。东方玄机，尽在一“藏”。用在政治上谓卧薪尝胆，韬光养晦；用在军事上谓兵不厌诈，暗度陈仓；用在文学上谓诗贵含蓄，意在言外；用在交际上谓喜怒不形于色。如今甚至有了“金屋藏娇”之说，不知是真是假。总之，如果说西方文化为“露”文化，东方文化则为“藏”文化。

但东方并不只有中国，至少旁边还有个日本。于是每次赴日我都留意考察这边“藏”到什么程度。若干次下来，颇有斩获。从结论上说，日本人更善于“藏”，或者说“藏”得更妙，甚至把“藏”升华到美学层次——“藏”的美学。

众所周知，日本式房间叫和室，日本式衣服叫和服，俱以“藏”为宗旨。先说和室。和室最大的视觉特点是“家徒四壁”。榻榻米，天花板，四面墙，一盏灯，别无长物，俨然牢房。那么什物跑哪里去了呢？原来有一面墙是两扇或四扇贴一层厚纸的胶合板拉门，被褥、坐垫、衣服等物一古脑儿藏在里面。晚间拿出被褥就是卧室，白天拿出坐垫放上矮脚桌乃为客厅，桌上摆上碗筷即成餐厅——一无所所有又无所不有，一即一切。并且，虽然“家徒四壁”，却无四壁萧然之感。黄里透绿的榻榻米，木纹清晰的原木天花板，涂抹黄褐色细砂（现在多用仿砂墙纸）的墙壁，加上纸壁橱门、纸木格门，无论触觉视觉都让人觉得舒坦、安然、静谧和温馨。我在和室里住了几年，一开始腰酸腿痛，但住久了就觉出了情调。尤其长崎三年，住的是独门独院的和式木屋，初夏黄昏时分，歪在榻榻米上，泡一杯绿茶，打开木格拉门，见满室夕晖，一院青草，三五彩蝶，数枝玫瑰，令人神思悠然，尘虑顿消，仿佛与天地融为一体。而这点在纸醉金迷极尽铺陈的西式客厅里就不易做到。在这个意义上，和室可谓东方“藏”文化、“藏”之美学的经典作品。有人说和室的善藏功能源于动物本能——动物出行前一般都要消除生活痕迹，如把睡过的洞穴或拉撒的屎尿用草叶树枝掩盖起

来。究竟如何未曾考证，但日人喜藏善藏这点应是有目共睹。他们的财务省本来叫大藏省，大凡金银财宝日币美元有价证券统统藏在里面。从公元七〇一年开始藏，藏了一千二三十年。到二十世纪末到底不太好意思了，才勉强改称“财务省”。改称是为掩人耳目，里面仍照藏不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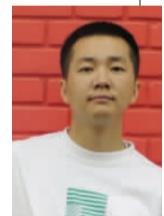
再说和服。和服从中国隋唐服装（八世纪初天皇诏令天下男女服饰俱用“唐样”）一步步演化而来，最后演化成一块丁字形宽幅布料往身上一裹一缠，就好像用厚布把婴儿整个包起来再缠条带子。何故？盖因中日女子体形不同。日本女子个头较矮，且上身偏长而下肢略短。腿短而粗，日语称“大根脚”，翻译过来就是“大萝卜腿”。一袭轻飘飘宽松的罗纱长裙，穿在苗条的林妹妹身上，自然如风吹杨柳；但套在东洋武大娘身上，岂不成了小富士山？而若穿西式短裙，萝卜腿又暴露无遗。聪明的大女子断不自取其辱，遂拿一块布往身上一裹。因了这一裹，横向面积缩小，纵向体积拉长，萝卜腿掩藏不见，臀部曲线毕现。宽腰带又正好勒在双峰底端，使得胸部巍然隆起。加上碎步急踏，看上去倒也娉婷婷一波三折。万种风情，尽在一裹。裹者，藏也。当然也不是说一概藏起。和服领低，整段脖子如嫩笋生生露出，后颈尤为光洁动人，尽显大和女子皮肤白皙的优势，堪称点睛之笔——应藏者藏之，宜露者露之，以藏为主，兼具藏露结合之妙。

不过时下东京街头很少见到如此赏心悦目的美学风景了。新潮女郎们不但露颈，还要露背、露胸。至于大萝卜腿小萝卜腿更是白花花齐刷刷赤条条袒露无余。其中一部分人已不再满足于袒露冰肌，进而争露玉骨——追求形销骨立，追求骨感美。杂志封面纷纷凸现所谓骨感美人的“巨乳”。“巨乳”本应从沃野缓缓耸起，可图片上俨然从钢筋混凝土墙壁鼓出两个大猴头菇，全然看不明白美在何处。

好了，再说下去有违初衷，就此打住。

江湖再见 韩松落专栏

过期的阿修罗



用文字使生命繁茂，用影像使人生体验增值。
韩松落，西北人，居河北，写专栏，做小说，看电影，

李仁港导演的《三国之见龙卸甲》中，赵子龙两次冲入曹营，结果完全不同。

第一次，他尚年轻，在凤鸣山，率二十个常山人，雨夜冲入万人驻扎的曹营，大获全胜；第二次，是三十二零四个月后，同样在凤鸣山，他白发苍苍，单枪匹马冲向曹军，想来必是只见君去不见君还，所以电影就在这里戛然而止。担任故事讲述人的罗平安说：“那是我最后一次见到子龙。”王怡先生这样解说同样地点两次征战的不同下场：“为什么赵云第一次冲入曹营，可以七进七出，第二次就必死无疑呢？必然得连影片都不再给一个画蛇添足的镜头。经验主义的回答是：年老体迈；逻辑主义的回答是：身中剧毒；儒家世界观的最玄妙的回答则是：气数已尽。”

亦舒小说《阿修罗》有相近的寓意。主人公吴珉珉年轻时，几乎像是一个身怀异能的魔女，令她嫉恨的，必然遭遇劫难含恨而去，为并不以为意的她腾出一个清净的小世界；不如她意的，必然平地生变被命运打蒙，让她的视野里再无一丝瑕疵；与她碰撞的，则必然遭受重创；遭她诅咒的，更是绝无善终。她刚烈，她嗜战，她气息凌厉，她所向披靡，在命运的沙场上，从来不战而胜。然而，多年后，她晋升为主妇，新一代的少女长成了，上门来找她丈夫，傲然地、挑衅地说：“我叫阿修罗。”她脸上变色，脚步踉跄，修罗战场仍在，但她的气数是否还没用尽？

青春是一种异能。拥有这种异能，如同变身阿修罗，这异能使人特

别震慑他人，使人总能翻身——因为有的是时间，也总能得到帮助，获得原谅与纵容。这异能甚至有累积和叠加效应，渐渐制造出一个强大的磁场，所到之处，死伤无数。破坏这个磁场，令这种异能消失，只有一个办法，静待时间流过。时间过去了，青春没了，磁场弱了，异能不见了。阿修罗的黄金圣衣，不过是年轻、熠熠生辉的小宇宙，不过是早晨八九点钟的太阳映在玻璃窗上的光（《走近科学》有一期，山村小屋窗户上的神秘光晕，原来不过是远处光芒的映射）。所谓异能，所谓气数，都能得到《走近科学》式平易近人的解释——不过是青春。

这解答了我最近一直百思不得其解的事——伊能静在“牵手门”后为何不能获得原谅，因为阿修罗也有期限，她已过任期，却依旧手执阿修罗的权杖行事——青春也是一种权重；我也明白了我的朋友包子为何一蹶不振，从前他开店就能迅速成为大亨，跑广告就能拉来巨额广告，中秋节在商场外摆摊卖月饼也能赚上三千块，而现在他是努力戒酒的中年人，喃喃地说：“钱真的很困难，房子是很贵。”最近他总算得到一笔投资，供他拍摄一部小电影，我很想告诉重新开始酗酒并无休止推迟拍摄日期的他，这是他最后一次冲下凤鸣山的机会。

谁不曾是一个唇红齿白、剑眉星目、所向披靡的阿修罗？但紧跟阿修罗的气场总会散去，异能总会消失，一切不动如山的也都会动摇。阿修罗卸甲于二十九岁的最后一天。